



LONG FAR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龍發製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98)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龍發製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60,569	91,195
銷售成本		(17,223)	(22,519)
毛利		43,346	68,676
其他收入	3	1,636	1,52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101)	(24,501)
行政費用		(22,642)	(20,858)
其他營運費用		(558)	(6,325)
經營業務溢利		4,681	18,518
融資成本		(19)	(162)
除稅前溢利	4	4,662	18,356
稅項	5	(1,350)	(2,805)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3,312	15,551
股息	6	—	8,000
每股盈利			
基本	7	0.55港仙	2.90港仙
攤薄	7	0.55港仙	2.90港仙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透過本集團重組（「重組」）而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內。

董事認為，重組後本集團被視為一家持續經營集團。因此，上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按合併會計法的基準編製，據此，本公司於上年度呈報期間而非由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二日起被視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由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或有關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較短期間為準）起計的業績。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的上年度財務報表，更能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整體業績。

2.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中成藥貿易以及製造及分銷藥品。年內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已售出貨品的發票值。

3. 其他收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35	611
廣告收入	379	329
其他	1,022	586
	<u>1,636</u>	<u>1,526</u>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a) 融資成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利息	19	139
其他融資成本	—	23
	<u>19</u>	<u>162</u>

(b) 員工成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10,433	9,303
退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409	319
	<u>10,842</u>	<u>9,622</u>

(c) 其他項目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售出存貨成本	16,861	22,335
核數師酬金	600	921
研究及開發成本	500	6,183
折舊	1,874	1,176
經營租約下土地及樓宇之 最低租賃付款	2,452	2,458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6%）撥備。經上調之香港利得稅稅率自二零零三／二零零四評稅年度起生效，故適用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於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本期－香港		
年度支出	1,072	2,829
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08	(24)
遞延	170	—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1,350	2,805

6. 股息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零港仙 （二零零三年：1港仙）	—	6,000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零港仙 （二零零三年：0.33港仙）	—	2,000
	—	8,000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3,31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5,551,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60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加權平均數535,479,452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年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3,31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5,551,000港元）計算。計算中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年內已發行普通股60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535,479,452股）（即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數據），以及年內所有購股權視為獲行使後假設無代價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522,179股（二零零三年：1,136,642股）。

8.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乃按本集團的業務和地區分部作出呈述。由於業務分部資料對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匯報工作意義較大，故被選為呈述分部資料的主要形式。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僅有單一業務分部，即中成藥貿易以及製造及分銷藥品，故此未呈報業務分部資料。

(b) 地區分部

在呈述地區分部資料時，分部收入乃以客戶的所在地為計算基準。分部資產及資本性開支則以資產的所在地為計算基準。

下表呈報本集團地區分部之收入、若干資產及開支資料。

	香港		中國大陸		日本		東南亞		其他		綜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u>46,866</u>	<u>68,106</u>	<u>883</u>	<u>-</u>	<u>-</u>	<u>14,616</u>	<u>12,547</u>	<u>8,473</u>	<u>273</u>	<u>-</u>	<u>60,569</u>	<u>91,195</u>
其他分部 資料：												
分部資產	<u>59,561</u>	<u>92,821</u>	<u>42,709</u>	<u>-</u>	<u>-</u>	<u>-</u>	<u>-</u>	<u>-</u>	<u>-</u>	<u>-</u>	<u>102,270</u>	<u>92,821</u>
資本開支	<u>7,477</u>	<u>1,782</u>	<u>14,516</u>	<u>-</u>	<u>-</u>	<u>-</u>	<u>-</u>	<u>-</u>	<u>-</u>	<u>-</u>	<u>21,993</u>	<u>1,782</u>

末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 60,569,000 港元（二零零三年：91,195,000 港元），較往年下降 33.6%。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為 3,312,000 港元（二零零三年：15,551,000 港元），而每股基本盈利為 0.55 港仙（二零零三年：2.9 港仙）。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全年經營業績反映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對本港消費意慾造成之影響，尤以上半年為然，其陰影對下半年之影響仍揮之不去。儘管經歷該場世紀疫症後公眾之健康意識逐漸提高，惟消費市場仍未見任何實質復甦。本集團於下半年之銷售額亦反映一般保健食品之季節性因素。而有關收購楚雄雁塔藥業有限責任公司（該公司現稱為雲南龍發製藥有限公司）（「雲南龍發」）之初期成本亦對本集團年內之溢利造成壓力。

在產品方面，本集團之旗艦產品「排毒美顏寶」佔本集團營業額82.0%，去年則為95.3%。去年推出之「輕盈版排毒美顏寶」、「補氣養血寶」及「填精生力寶」之銷售令人滿意。因此，本集團於年內再推出八種新產品。「極品靈芝」、「感冒靈丹」、「血之清」、「補腎良方」、「清肺良方」及「餐餐1/2」於上半年推向市場，而「排毒美顏茶」及「秀身花果茶」於下半年推出。該等產品有助集團擴大客源、放眼更廣闊之市場層面。年內，上述產品之總銷售額為4,675,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之7.7%。

香港仍為本集團之最大市場，佔總營業額之77.4%。鑒於本港市場之情況，本集團已重組分銷網絡，擴大東南亞市場之產品種類，銷售額因而上升48.1%至12,547,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之20.7%。本集團已暫時退出日本市場，待其市場環境好轉後再覓商機，因此未於日本市場錄得營業額。年內，本集團亦開始進軍加拿大及德國市場。本集團視打入該等市場為在歐美市場開拓更多商機之第一步。

透過收購雲南龍發，本集團得以正式完成垂直整合之目標。雲南龍發主要在中國從事研發、製造及經銷「雁塔牌」藥品。雲南龍發共擁有156個藥品生產許可證，此為本集團在未來擴大產品組合之重要資產。於二零零四年二月，本集團為該廠成功取得優良藥品製造規範證書。雲南龍發於二零零四年二月開始生產。除生產用於中國本銷之「雁塔牌」產品外，本集團將逐步利用該廠生產更多本集團產品。本集團預期於未來將從該廠獲得更大節約成本效益。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本集團與中大中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簽立一項合作協議，共同研發舒緩鼻敏感中藥配方。該配方之臨床實驗進度理想。本集團將於近期向市場推出該新產品「適鼻靈」。據香港大學對二千名人士進行的一項調查發現，有47%受訪者認為自己患有鼻敏感。負責調查的學者估計，全港有二成人患有鼻敏感（即約超過一百三十萬人），如果不及早醫治，可能會演變成哮喘病，後果嚴重。鑒於該新產品擁有巨大市場潛力及根據上述調查結果，本集團深信該新產品之前景樂觀。

前景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衛生署中醫藥管理委員會正式實行中成藥註冊制度。所有在香港製造、加工、進口、轉口或銷售之中成藥必須向中醫藥管理委員會中藥組（「中藥組」）申請註冊。此註冊制度的目的在於確保中成藥之安全、質量及功效。所有獲准註冊的中成藥，其藥效和安全均已獲得中藥組確認並可在香港自由銷售，而未經或不獲註冊之中成藥將不得在香港銷售。本集團已向中藥組提交所需文件進行產品註冊，相信中藥組將會批准集團產品註冊。董事相信，註冊制度將增強顧客使用中成藥之信心，且隨着劣質產品於市場消失而引導行業健康發展。

近期大量旅客來港旅遊，尤以中國大陸旅客為甚，預期可為本港市場之消費帶來支持。就保健食品市場而言，預期競爭將持續激烈。

本集團決意維持其製藥業之領先地位。為達到該目的，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擴展產品組合及市場之策略。新產品之銷量表現不俗，尤以「餐餐1/2」、「排毒美顏茶」及「秀身花果茶」為然。本集團亦將加大力度擴展及鞏固其於海外市場之業務據點。

隨著雲南龍發之生產規模擴大，本集團預期所得之成本優勢會更大。預期該廠亦可在銷售額及溢利方面提供更重要之貢獻。長遠而言，由於其經銷網絡廣闊及品牌享負盛名，雲南龍發將成為本集團中國業務增長之重要基礎。

為有效刺激銷售額，本集團將採取謹慎及靈活方法樹立其品牌。最近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再次獲得由一世界性機構頒發「超級品牌」之嘉獎，足證本集團於此方面成就。除在本港提高「龍發製藥」的品牌認知性外，本集團亦致力在其他有潛力市場（包括中國在內）尋求機會進一步提升「龍發製藥」品牌，以便為未來業務發展鋪路。

由於在保健食品市場地位穩固，管理層對本集團之前景抱持樂觀態度。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89名僱員（二零零三年：50名僱員）。

董事會定期檢討及批准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及福利。本集團參照業內慣例及個別僱員之表現釐定其薪酬。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酌情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貫保持充足營運資金。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57,90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90,422,000港元）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26,60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8,332,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為14,90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7,581,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為86,69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5,24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未償還貸款（二零零三年：無）。資本與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佔股東資金之百分比）為18.0%（二零零三年：8.9%）。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授予國際健康協會（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成立之協會）之會員之優惠券有348,151張（二零零三年：459,030張）尚未行使，優惠券持有人可以折扣價於若干香港零售商店購買本集團之產品，優惠期截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該等零售商店可憑已收之優惠券要求本集團支付其給予優惠券持有人之折扣額。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尚未行使優惠券之最高價值（需視乎上述零售商店償還折扣額的數目）約為9,22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3,771,000港元）。

匯兌風險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影響極微，原因是其買賣主要以港元進行。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對沖合約。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4,388,000港元之若干定期存款已按揭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該項銀行信貸中48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未登記為本公司股東之股份持有人如欲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舉行之二零零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必須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遞交予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郭國慶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劉健先生。他們已與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共同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商討有關本集團財務報告之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程序，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業績公佈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包括首尾兩段)(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生效之上市規則)規定公佈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焦家良
主席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家良先生、葉淑萍女士、焦少良先生及藍道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國慶先生及劉健先生。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